

证券代码：874223

证券简称：地拓精科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大连地拓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3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马跃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7,989,8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7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程佳慧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见证律师 2 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，结合公司董事会工作实际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对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989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要求，结合公司监事会工作实际，公司编制了

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对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989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提请审议该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989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新一年发展规划，为明确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情况，

公司编制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提请审议该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989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、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以及公司 2025 年年度经营状况编制了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详情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2）和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989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，从公司成长性及股东利益考虑，结合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要，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：本年度不分配利润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989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拟向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及生产经营的资金使用需要，公司拟以抵押、担保、信用等方式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该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，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989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989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浩宁、赵鑫雨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大连地拓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(二) 《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大连地拓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大连地拓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7日